合同编号:	CD16-158SZ(变更-01)
-------	-------------------

#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网络应用优化平台软件既 CDN 租用项目

项目名称: <u>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媒体流 CDN 内容分发服务租用项目</u> 02 包合同

委托方(甲方	了):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受托方(乙方	方):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を</i> とて#4 信1	2014年0月
签订时间:_	2016 午 9 月
效汀铀占.	



甲方: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地址:深圳南山区丽水路 1128 号深圳广电集团卫星地球站技术楼三楼

邮编: 518000

电话:

联系人: 陈嘉

联系邮箱: chenjia@cutv.com

乙方: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南山区科苑路6号科技工业大厦4楼

邮编:

电话: 13802568407

联系人:景亮

联系邮箱: jingl@chinanetcenter.com

# 第一条 内容分发服务

# (一) 内容分发服务名称/技术指标/数量/价格

序号	名称	技术指标	数量	单价	总价(合同 额上限)
1	网站及流媒体点播加			20 (元/M/	
1	速、流媒体直播加速(具体包括静态页面加速、		i i i	20 (元/m/   月)	30 万元
	图片加速、视频点播加				



能	平均时间) / 加速后城市运营商平均时间	
服务可	城市运营商平均可用性	≥99%
用性		

#### (3) 流媒体点播加速关键性能指标:

测评项	性能指标	单位
文件下载速度	城市运营商平均速度	≥100KB/s
首次缓冲时间	城市运营商平均首次缓冲时间	≤0.4s
再次缓冲次数	城市运营商平均再次缓冲次数	≤0.05次
再次缓冲时间	城市运营商平均再次缓冲时间	≤0.3s
服务可用性	城市运营商平均可用性	≥98%

#### (4) 流媒体直播加速关键性能指标:

测评项	性能指标	单位
文件下载速度	城市运营商平均速度	≥100KB/s
首次缓冲时间	城市运营商平均首次缓冲时间	≤2.6s
再次缓冲次数	城市运营商平均再次缓冲次数	≤0.1次
再次缓冲时间	城市运营商平均再次缓冲时间	≤0.4s
服务可用性	城市运营商平均可用性	≥97%

### 3. 服务考核要求:

考核机制:每月考核服务质量,不达标者进行服务补偿或费用减免。考核要求如下:

- 1) 乙方向甲方提供内容分发服务。
- 2) 乙方负责在甲方租用的服务使用期限内保证服务的畅通和日常维护。并承诺 所提供的服务质量达到本条第二款约定的服务可用性。
- 3) 甲方租用的服务, 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的中断, 乙方不承担责任。
- 4)如果乙方因测试、调整、升级等人为原因中断服务,乙方必须提前24小时通知甲方,同时按第5)点的约定减免甲方费用。
- 5) 因乙方自身原因引起的服务不可用,(甲方提出的测试、调整、升级要求,以及与甲方之间互联的网络扩容、割接、调整引起的线路中断等不属于乙方责任范围), 月累计时间大于等于 60 分钟小于 120 分钟, 免除甲方当月费用 5%; 累计



帐 号:121907978210802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天钥桥支行\_\_\_\_

#### 第三条 保密协议

1、合同中一方向另一方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信息、数据等一切资料中,有关提供方或属于提供方的商业秘密,包括生产管理的方式方法、资料、客户信息、销售渠道、企业战略及其它被认为是商业秘密的信息,另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另一方应采取适当有效方法保护所获得的商业秘密。否则,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责任;

- 2、双方承认违反本条规定将给各方造成难以弥补的损失,为此同意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上和法律上的责任,相关赔偿金额最高为项目费用的40%;
- 3、双方承认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任何一方提供的独有的技术资料和技术秘密为该提供方所专有,将其对合同他方进行披露并不意味着任何所有权、专利权的转让;
- 4、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约定均有效;
- 5、甲方确认,甲方在项目进行过程中获取到乙方交付的的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 于数据分析结果、源代码、技术资料等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承诺,其不向乙 方以外的第三方进行公开,否则按本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第四条 不可抗力

- 1、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告知对方,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另一方提供证明。
- 2、本条所称"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或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火灾、爆炸、雷电、地震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基础电信运营商网络出现严重电力或网络故障,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国家政策的突然变动和罢工,以及黑客或病毒攻击等。



Α,

- (3) 因按甲方要求的配置进行调试,如配置不合理造成的 CDN 服务不可用;
- (4) 鉴于计算机及互联网的特殊性,因黑客、病毒、电信部门技术调整等引致的服务不可用或其他影响服务与安全等问题,甲方亦认同不属于乙方违约;
- (六)甲方确认,乙方在进行 CDN 服务过程中仅对数据进行分发、传输、缓存等工作,而不对数据本身进行加工。如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过程中,发生侵权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公共道德之行为,基于《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甲方认可此与乙方无关,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基于CDN 技术特点,乙方在向甲方源站点自动获取或由甲方主动推送的加速内容,甲方应自行采取备份措施,即甲方应对原始数据进行妥善备份。对于甲方源站点的原始数据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七)双方确认,在履行本合同时,合同签订双方仅对合同相对方负责而无需双方之外的任意第三方承担责任或履行义务。乙方对因第三方的作为或不作为而给甲方或者其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对通过甲方间接接受乙方服务的第三方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六条 争议解决

- (一)对于在执行本合同时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 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未能达成一致,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 起诉讼。
- (二)除非双方另有协议,否则双方仍应按适当的程序继续履行合同项下各 自的义务。

##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 1、甲方的权利义务
  - (1) 甲方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法律法规要求的所有资质,由于 甲方缺少上述资质导致的全部法律责任和不利后果,甲方应自行承 担。
  - (2) 甲方承诺不制作、复制、发布、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反对宪 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

如更改与 CDN 相关的配置,应至少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以保证 CDN 服务不被意外中断;甲方负责上传并提供相关校验信息,同时,甲方有义务在上传前通知乙方;甲方对源站点的配置作更改时,应与乙方沟通,乙方将协助甲方避免设置不当而导致 CDN 服务的中断。

- (7) 乙方须有效防范 DDOS 攻击、DNS 攻击等,甲方网站如遇到流量异常情况,或甲方网站遭受到来自第三方的网络攻击等黑客行为时,双方应及时进行沟通,以保证 CDN 服务品质,并尽快处理应对,但甲方仍应支付由此产生的流量或者带宽的费用。
- (8) 甲方知悉: 甲方应按照《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互联网著作权行政保护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网用户的相关信息进行记录,记录备份应依法自行保存 90 天,并在国家机关依法查询时予以提供。甲方应同时配合乙方依据有关管理部门检查的要求,提供上述备份;但乙方应出具合理的证明材料。
- (9) 在提前通知乙方并获得乙方书面同意或签订多方协议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临时或长期与其分公司、子公司(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共享。但与甲方共享乙方服务的关联公司应同样遵守本协议关于资质、法律、价格与质量等各方面约定。除双方另有约定的情况外,甲方均有义务按时向乙方缴纳本合同项下约定的各项费用。如甲方关联公司共享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违反了本合同关于资质、法律等方面的约定,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关联公司立刻停止违约行为,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须配合乙方催促甲方的关联公司取补救措施,弥补乙方的损失(如有)。
- (10) 若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国大陆以外,则甲方还须遵守 当地的法律法规、政令、商业规范、行业惯例等,并对此承担相应 的责任。

#### 2、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为甲方提供 CDN 服务包括进行系统设置、联网调测等工作,并 将设置所能达到的功能如实向甲方通报。



甲方联系人(合同负责人): 陈为虎

信息沟通电话: 18612568858

资料传递电子邮件: chenwh@cutv.com

资料传递地址:

乙方联系人(合同负责人):景亮

信息沟通电话: 13802568407

资料传递电子邮件: jingl@chinanetcenter.com

资料传递地址:

双方合同联系人有权代表双方提出要求、提供资料、验收确认和费用结算等。

(五)本合同一式<u>伍</u>份,甲方执<u>叁</u>份,乙方执<u>贰</u>份,每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法定/委托代表人

签约日期: 2016年9月 1日

乙方,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委托代表从外

签约日期。12016年19月1日

# 网宿科技加速服务订单

客户信息									同编号:			71. 35	CD16-	158SZ (	变更-()	1)	
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					称			4.影电视			法人						
ICP证号 地址				粤ICP备07068002号-3					传			_		710000			
				深圳和	深圳福田区鹏程I路广电大厦 13楼				邮编					518000			
申请服务	山灾							はが安						_1			
速域名	1331								***								
TAL WIL	域名			域名描	述		服	务类别			预计				7	则试URL	
3	深圳广播									100M							
务										1				2007 3/2 /	H 11.		
服务类别	费用类别	购买	推述	含税单价	税率	超出部分单 税)	佾(含	价格单 位	含税合 计	服务性质				订单名			
网页加速	带宽使用 费	OM保底, 9	95%值计	20,0000	0.0600	20,77,111			08-3	;起止时间: 2016-09-01 <sup>~</sup> 2017- 08-31. ;起止时间; 2016-09-01 <sup>~</sup> 2017-							
流媒体点 播	带宽使用 费	OM保底,	95%值计	20,0000	0. 0600	20.000	0	元/月/新	0,00	新	1			08-3	31.		
	带宽使用 费		95%值计	20, 0000	0.0600	20, 000	0	元/月/河	0, 00	新	服务	区域:	小国大区中	制; 起止時 08-3	时间: 2 31.	2016-09-0	
服务名		服务指		计价	単位	含税单	价	税率	数量	量	含税合			服务性质	Ą	订单	各注
	回起始日	1		16-09-01		合同到抗			2017-0	8-31		É	同期限			1年	
	定费用合计			次性费用					Ü								
				明費用合计	-				0		_						
		内总约定	费用合证	<u> -</u>					0		l						
支付方式	,							分期付	·13.,								
寸款方式丝	· 加工	S Aut A	··: A B	140+ El -1-1-14	Hrt A	税率: 0.0。		7779111	<b>帯</b> 人								
自何款: 0. 付款方式访		<b>行甲銃:</b> U	ル。2月 <u>3</u> 9	月女月 义刊	• 11 AE	况学: 0.0。											
	590天内支	<b>√</b> s†															
. 付款相关		1.1															
· 1749(1912)	CID ID	现金支付															
		支票支付						票抬头			ļ						
银行转帐(已选)								司名称						科技股份	分有限	公司	
						开户银行										<b>科桥支行</b>	
						银行帐号					ļ			2190797 广播电			
	c 1 42 da	开具发票					— 发:	票抬头			ļ			/ 循电	杉屯化	来图	
<ol> <li>双方联系 甲方联系</li> </ol>		合同联	Z 1	范振宁	-	联系电话	07	5588310	378	Emai1	Т			fanzn@s	zmg, co	ola, en	
甲刀状系	《八语志	技术联		范振宁		联系电话		55-88310		Email	_			fanzn@s			
	}	<u> </u>	<u> </u>	1(21)NC 1	_	联系电话	٧٠١		,,,,	Email		*******					
		财务联		范振宁		联系电话	07	55-88310	378	Email			<sub>৪</sub> ৮২ হচন ইন্সাট্	fanzne,	zmg, co	om, ch	
乙方联系	6入信息	合同联		景亮		联系电话				Email		1.1	jing	d@chin	anetçe	nter, com	
// 4V//	N7 (10 10)	技术联		张恒	$\neg \vdash$	联系电话				Email	A.	- λί	zhangl	ieng@ch	inanet	çenter.c	OΠ
		客服联	系人	肖梦剪	1	联系电话				Ema i,d		$K \neq N$	xiao	md@chir	anetc	enter, com	t
5. 特殊事項	<b>页说明</b>										<u> </u>		r			- 4	
										<u> </u>	2000	ÎÎ.	可专	用证	置区	<u> </u>	
					Section 1						- The state of the		(2	)			
	甲方		122 HH16	播电影地	MINISTER PROPERTY				乙方:	8 14	南宿科	技股系	有限公	) 12899		1	

授权代表签 字: 日期: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电话: 传真:

型語: 021230 期額: 200030 世语: 021-24261717

